

財務剝奪的警示信號

財務活動：

- 活動與耆英的能力不相稱，例如身體傷殘的人士使用 ATM 自動出納機。
- 受害人戶口顯示不少新近的提款，通常都是整數（如\$50, \$100, \$1,000, \$5,000 不等）。
- 信用卡的使用次數突增。
- 無視罰款的評核，仍然不斷從儲蓄或 CD 定期戶口提款。
- 更改戶口的受益人姓名。
- 戶口加入新的簽署人。
- 耆英對最近的財務安排感到混亂不清。
- 更改物業所有權、退出所有權契據、或無故新近申請物業抵押貸款或重貸。

遺產和遺囑：

- 委託授權或持久委託授權內容最近有所更改。
- 當耆英明顯是失去能力時其遺囑或信託最近有刪改。
- 更改遺囑或信託，有利某個新認識或異常年輕的「朋友」。

照護員警示信號：

- 耆英現在是否不願意討論從前樂於討論的事情？
- 耆英是否對外界感到抗拒——更疲倦或抑鬱？
- 照護員有沒有說耆英不大願意或不大能夠接受探訪或來電？
- 照護員是否看來過分關心耆英的財務？
- 照護員是否經常為耆英講話，即使耆英本人在場？

- 照護員是否除照顧耆英的收入以外，並無其他經濟支援？

新朋友和專業人士：

- 涉及耆英生活中新人物，其出現是否不合常理，例如是比耆英年輕得多的新男友或女友？
- 耆英最近是否有轉換醫生、律師、會計、或其他專業人士？

從什麼地方找幫助？

成人保護服務 (APS) (415) 355-6700

- 調查虐待或忽視耆英或需依靠他人之成年人的投訴
- 幫助耆英取得所需的社會服務，代為報警，和安排獲取保護

冤情調查大使 (415) 751-9788

- 接受寄住長期護理設施內例如療養院之類的耆英投訴

公共保護者 (415) 355-3680

- 評估耆英和需要依靠他人之成年人的身體、精神和財務需要
- 向遺囑檢訖法庭要求保護權
- 追尋資產，安排處置
- 遺產調查員——保障資產，提供金錢管理
- 付款人代理計劃——提供收入的（社安金、SSI、退休金）財務管理

退伍軍人服務辦事處 (415) 554-7100

- 幫助退伍軍人和家屬領取福利，和向無家可歸的退伍軍人進行外展

監護人

- 當有人無法自我照顧身體、或個人財務或兩者並存時，經由遺產檢訖法庭任命的一位監護人仕
- 監護人可以是由一位公共的保護者、家人、或一名專業的監護人出任
- 注意：委託授權不可以取代監護權——委託授權並不確能保障耆英！

遺產檢訖法庭 (415) 551-3650

- 調查監護權案件
- 舉行聽證，決定法律效力和任命監護人
- 監督監護人和監察他們如何代表耆英動用其資產

警察部 (415) 553-0123

- 調查以耆英和需依靠他人之成年人為目標的罪案；逮捕盜騙之徒

地檢處 (415) 551-9500

- 在法庭檢控侵犯耆英和需依靠他人之成年人的罪行
- 為罪案受害人提供協助

編印
三藩市警察部
詐騙科, Feledy 偵緝探員
(415) 553-1530
2004 年三月

Elder Financial Abuse

幫助制止 騙侵耆英財產

三藩市居民中，每四人便有一個年齡在六十五歲或以上。虐待**耆英**和**需要依靠他人的成年人**之數字，有驚人的增幅。我們可以做些什麼？在這本小冊中，你將認識：

- 騙侵耆英財物的**警示信號**
- 當發現有此情形時，如何**舉報**
- 你可以做些什麼來**預防**你生活中所接觸到的耆英或需依靠他人的成年人，不會成為騙侵**財物**的**受害人**

有何有關的法律？

現時訂有專門的法律，對付盜騙耆英或需依靠他人的成年人之財物者，或在財務上哄詐他們者。犯者將可被判入獄和受到民事處分。

什麼是「騙侵財物」？

- . . . 使用耆英的金錢或財產，而與耆英的意願、需要或最佳利益相反——或為盜騙者個人利益。一些騙侵財物的例子：
- 從耆英的家中或銀行戶口拿取金錢，或其他物件
- 違背耆英的意願或最佳利益，出售或轉移耆英的物業
- 未能為耆英提供雙方事前協定之服務，例如個人護理、修理家居或汽車、或財務管理
- 未經授權而使用耆英的**信用卡**購物
- 冒用耆英的姓名或良好信用開設**新的**

信用戶口

- 濫用耆英的**委託授權**（Power of Attorney）
- 拒絕歸還雙方事前協定的借款或物業，或當耆英或其代表提出時拒絕歸還
- 為剝削者本人的利益而設立或更改**遺產信託**
- 為剝削者的利益，更改耆英的**遺囑、信託、或遺產**

什麼是「不正當的影響」？

……當一個人利用防範力弱的耆英之信任，無論是以直接的方式，或通過委託授權（POA）、信託、婚姻、收養、或遺贈的方式，控制耆英的金錢、物業、或他們的生活。

剝削者如何使用不正當的影響？

- 孤立耆英的社會聯絡，例如與其他家人、朋友和社會接觸
- 控制耆英的郵件、電話、訪客或外出活動
- 假意應承耆英會以後照顧他們的生活
- 假意擔心耆英會失去他們的房子，及後被安置入療養院
- 向耆英撒謊，指除了剝削者本人外，無人關心他們
- 操縱或扣留耆英的食物或藥物，使他們變得荏弱和屈從
- 如耆英不同意他們的要求，以傷害、忽視或棄之不理行動作出威脅

什麼人可能是剝削者？

- 家人
- 照護員——有薪的或義務工作者
- 陌生人——在公共場所、或通過電話、或上門而認識者
- 耆英聘用的專業人士——會計師、銀行

家、律師、醫生

減少耆英成為被剝奪對象的方法

評估耆英生活風格的風險：

- 耆英是否**單獨居住**？
- 耆英是否仍能**開車**？如果可以，他們容易撞車，或成為與**駕車有關詐騙**的受害人（參看下一節）
- 耆英是否很多時間在**公眾場所**漫步？如果是，他們更容易在銀行、商店、公園、商場、圖書館等地方成為**剝削者**謀騙之目標
- 耆英有多少**本地朋友**？
- 耆英是否有住房**選擇、護理選擇和互助組**的資源信息？
- 過去幾年耆英在**外面的活動**是否有減少？
- 耆英有沒有**親人**在附近？是否**每個星期**均有聯絡？
- 耆英是否過於友善和樂於助人——即使是陌生人？
- 耆英有沒有在他們的銀行戶口新加入一名**聯戶簽署人**，可能是避免遺囑檢訖，或讓照護員「容易」為他們支付帳單？如果是，聯戶簽署人可以在任何時候——無須戶口原主的同意——提取所有款項。未經他們同意或法庭命令之前，不輕易把新加進的簽署人從戶口取消；即使能將他們的名字取消，他們在法律上亦可能符合得到戶口一半款項的資格。
- 耆英從什麼地方和什麼人處取得**財務和醫療顧問**？
- 耆英是否有給**委託授權**（POA）給任何人？如果有，該人將在耆英的財政上有著無限的控制權力而無須法庭的監

- 督。誰在**監督**使用耆英 POA 的人士？是否有向耆英的家人定期提供會計報表？什麼人持有該份 POA 文件的副本？你知不知道如耆英一旦失去行動能力時，POA 授了些什麼權？
- 耆英是否有向算命術士、心靈顧問或心靈治療師等尋求顧問？
- 耆英知不知道在緊急或非緊急情況時——例如出現可疑人物，什麼時候和如何打電話找警察？

對照護人員的戒心：

- 是否通過有**信譽的機構**聘用該照護員？
- 有沒有向照護員的備詢人**查詢**該照護員的背景？
- 有沒有做**刑事背景**審查？
- 耆英的支票，信用卡等是否有**鑽好**？
- 由耆英和照護員簽訂的**書面服務協議**，是否有訂明職責和薪資？
- 有沒有**紀錄**員工的工時和所付薪金資料？
- 每星期審閱**照護員**的各項開支？

和耆英談談以下常見的詐騙事件：

- 「你是**幸運抽獎的得獎者**！」耆英很多時收到電話或信件，訛稱他們贏得一份「大獎」，但必須先寄上「稅金」或手續費才可收到該份大獎。
- **算命術士或心靈治療師**：耆英的金錢或珠寶被指為「禍根」，必須交給算命術士或心靈治療師以「除禍」。有人會用一些戲法（例如雞蛋有頭髮、西柿出血、或打結的繩等）來表示禍害是真的。
- 「我可以**幫你修理屋頂或車房——很便宜**！」耆英付款給逐家逐戶兜攬生意的人，他們聲稱剛巧有一些上一次工程

剩餘的材料所以價錢比較便宜。但最終做了一些劣質的工作——甚至收了錢後蹤影全無。

- 「**讓我們一起將這些天降橫財均分**」：陌生人接觸耆英，建議將「天降橫財」均分。他們會哄騙耆英去取一些「誠信金」，然後用蒙騙的手法將之偷去。
- 「**請幫我將現金捐給慈善機構**」：有「外地人」接觸耆英，請求協助，將承繼的現金捐給慈善。他們著耆英取一些屬於耆英自己的「誠信金」，然後用頭布包起，再用蒙騙手法將之偷去。
- 「**你在停車場撞壞我的車**！」當耆英在購物時，騙子用柏油將耆英的車子塗抹。當耆英回來時，騙子就隨之出現，指責耆英撞毀他的車然後逃之夭夭，並指柏油就是「毀壞」的證據。騙子要脅賠款，否則報警。
- 「**拉丁六合彩**」騙局：有自稱「非法移民」的人就中了六合彩，願意分與耆英部份獎金——如果耆英願意付出一些費用，幫助他領獎。
- **金條或鑽石**：外國人以「大減價」價格出售假的金條或鑽石，藉口是因「家有急事」要籌錢趕著回國。
- **水務局督察詐騙**：騙子假冒水務局督察，前來耆英家中訛稱需要檢查，請他們到地庫敲打水管，然後騙徒在上面把家中劫掠一空。
- **銀行查數師詐騙**：有人打電話來自稱「銀行偵探」，要求耆英存入一筆現金給該銀行偵探，以捕捉銀行一名舞弊的職員云云。

查詢有關此類詐騙詳情，請電三藩市警察部詐騙組，電話（415）553-1521。

